

新舊規管制度比較

- 規管制度**
現時制度：雙軌規管制度
建議制度：單一規管制度
 - 規管工作**
現時制度：旅行社代理商註冊處：負責發發旅行社牌照及監察其財務狀況/香港旅遊業議會：負責行業自我規管，發布作業守則及指引，巡查入境旅行團，處理投訴及糾紛，處理旅行社、導遊及領隊違規個案；處理上訴個案。
建議制度：旅遊業監管局：除處理上訴個案，大致與旅議會一樣，另外會向政府建議有利旅遊業發展及規管的措施，以及管理旅遊業賠償基金等。
 - 規管工具**
現時制度：註冊處：「旅行社代理商條例」/旅議會：作業守則、指引。
建議制度：新法例訂明旅遊業監管局的權力。
 - 上訴機制**
現時制度：旅議會的「上訴委員會」由業界及非業界出任，處理旅行社、導遊及領隊對旅議會對裁決所作的上訴，但不設旅客上訴機制。
建議制度：獨立上訴委員會，處理旅行社、導遊及領隊對旅遊業監管局所作裁決的上訴。
 - 理事會的組成**
現時制度：1位業界主席、8位屬會代表、8位選舉理事、12位非業界理事。
建議制度：理事會成員由政府委任，主席由非業界人士擔任，成員以非業界為主。
 - 推動行業發展**
現時制度：旅議會：推動行業發展。
建議制度：旅議會：繼續以業界組織名義，推動行業發展。
 - 旅遊從業員的資格及培訓**
現時制度：旅議會：制定導遊證及領隊證的申請及續期資格、舉辦課程培訓等。
建議制度：旅遊業監管局：制定導遊證及領隊牌照的申請及續期資格，篩選認可課程/旅議會：為業界舉辦課程培訓等。
 - 處理旅遊突發事件**
現時制度：旅議會：協調業界，為旅客提供支援、向政府提供建議。
建議制度：建議由旅議會繼續擔任。
- 資料來源：旅遊事務署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旅監局勢在必行

外置法定機構監管 革除「自律流弊」



蘇錦樑表示，旅遊業監管局理事會成員全由政府委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林曉晴）近年因零團費而衍生的「宰客」事件，已打擊本港旅遊業，惡劣導遊阿珍和阿蓉的劣行，更令香江蒙羞。港府決定全面改革旅遊業的規管架構，建議成立獨立法定機構「旅遊業監管局」，將負責發牌、規管、巡查及懲處，全面取代具商會性質的旅遊業議會及旅行社代理商註冊處的工作，而理事會亦以非業界人士佔多數，免被質疑「自己人管自己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表示，新機構每年開支達5,500萬元，採自負盈虧方式，料最快3年後運作。

旅議會願交權盼三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對於港府建議成立獨立法定機構，規管旅遊業運作，旅遊業議會主席胡兆英（右圖）表示歡迎，認為可加強規管，提升公眾信心，對旅遊業有利，是三贏局面。有業界認為，近年的旅客投訴逐漸減少，是成立新法定機構的好時機。



胡兆英說，明白該會作為監管機構，即使有非業界代表，外界亦可能認為是「自己人管自己人」，「以前我們被人話是有點『三不像』，究竟是監管、會員自己人管自己人抑或是甚麼呢？現時政府將整個旅遊業有一個監管機構，有明確的分工，相信我們理事會一定會積極去面對，去接受這個改變，為業界長遠發展。」

胡兆英希望新的監管機構內，有更多業界代表，「我們會向政府講解為何監管機構要有多些業界代表，這能夠更了解業界運作，因為旅遊業是一個變得很快的行業，如何在監管上能夠更滿足到香港市民及旅客的要求，我們業界是最清楚的。」

侯叔棋料業內接受

香港入境團旅行社協會主席侯叔棋認為，近年的旅客投訴逐漸減少，是成立新法定機構的好時機，「例如內地來港團，上個月的旅行團較去年同期增長了1倍，但我們看見投訴是越來越少，即是說行業大家慢慢磨合，亦明白到經營的注意事項。這個時候提出(成立監管組織)，我相信大家更容易接受。」

至於曾聘請惡劣導遊「阿珍」的金凱旅行社，其副總經理崔錦銘表示，最好由政府監管，「是個人行為的，就一定要分開處理，不可以細綁一起去處理，政府可以做得好。」

縱橫遊憂外界瞎指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有旅行社擔心，由外行人監管旅行社未必有效。有前線導遊亦表示反對，認為若管得過嚴，可能影響他們的生計。

縱橫遊業務顧問袁振寧認為，外行人監管內行人未必有效，「找一個獨立新的機構去監管千多間旅行社，是否有足夠的人力呢？有沒有足夠的認識、經驗呢？這麼快的去面對那麼多間不同的旅行社作出監管，這要視乎當局能投放多少資源。」他又認為，新機構有必要釐清不同的違規行為，以免業界混淆。

有前線導遊表示，希望將來監管機構可以考慮到他們的生計，不要管得過嚴，給他們一些自由的空間，「大家都知道這個遊戲規則，你參加這個團就應該知道，不然的話，你可以個人遊。」亦有導遊表示：「現時都管得幾好，我們是自律的。」

平價團賠上香江聲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零團費」或「負團費」自2003年起衍生成，當時因沙士爆發令香港旅遊業陷入停頓，有接團旅行社向較遠離市區的酒店訂下「包房制」，以低至日租200元至300元的價格長期租用部分房間，然後在內地以低得不合理的團費招攬旅客來港。在競爭最激烈時，香港地接社還須付款「買團」。

香港旅行社生意也頗做，主因是內地客來港時需指定購物點，只要旅客購物，旅行社及導遊就可分得佣金。當時首次來港的內地客源源源不絕，而且消費力強，令港旅社大賺，及後部分旅行社東主「肥水不流別人田」，自行經營供團隊用膳的餐廳及購物店，一條龍賺錢，令旅行社與購物店的利益關係更複雜。

港府為改革旅遊業，建議成立旅遊業監管局，負責旅遊業的整體規管，除規管旅行社代理商，亦負責制訂作業操守指引和紀律處分制度，並規管導遊和領隊，可取代現時由旅遊業議會執行的核證制度。為減低對業界的影響，當局建議訂立過渡期，讓持有旅遊業議會導遊證或領隊證的導遊或領隊，在證件有效期屆滿前，可繼續認可資格。

理事全由政府委任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昨日表示，為解除業界「自己人管自己人」的疑慮，新設機構理事會成員全由政府委任，理事會主席亦由非業界人士擔任，旅遊事務專員擔任副主席，導遊及領隊代表亦會獲委任加入理事會，以反映從業員的意見。他又稱，有關做法可使新機構保持獨立，亦能充分掌握業界知識，有助對旅遊業作出有效規管。當局又建議設立獨立上訴機制，處理針對旅監局的裁決而提出上訴。

在本港申請旅行社代理商牌照，其資本不可少於50萬元。旅遊事務專員容偉雄表示，建議提高最低資本要求，提高入行門檻，從而提升行業質素。他稱，在修訂最低資本要求時，政府會參考其他地方安排，同時亦會與業界討論合適水平，以及分階段提高資本要求，以減低對業界影響。

調高入境團登記費

容偉雄表示，為避免因成立新機構而令業界在短期內大幅增加經營成本，或不合理加重負擔，建議政

府提供一筆過撥款作為種子基金，以支付成立費用、部分營運開支及作為應急儲備。他預料每年開支約5,000萬元至5,500萬元，建議採自負盈虧方式運作，其財政來源來自旅行社代理商牌照費用、出境團的印花稅費、及內地入境團登記費。

容偉雄表示，現無意在成立新機構後即時調高現行旅行社代理商牌照費或印花稅等費用，但旅遊業議會近年花了32%收入用於規管內地入境團，但相關收入卻非常低，認為內地入境團登記費有調高的空間。他補充，現時只有內地入境團才須繳付登記費，登記費為20港元，而現時1,600多間旅行社代理商當中，只約有110間(約7%)，經營接待內地入境團業務，預計調整收費不會對業界造成廣泛影響。

先立例 3年後運作

在新建議下，將會解散現時負責發牌的旅行社代理商註冊處，而旅遊業議會亦會失去規管的權力。容偉雄表示，將會研究委託旅遊業議會協助新機構處理非規管性質工作的可行性，如相關宣傳、協調業界處理涉及入境或出境旅行團的突發事件等，如證實可行，當局會考慮向旅遊業議會提供財政支援，以執行這些職能。

蘇錦樑表示，政府將草擬新法例以取代現行的《旅行社代理商條例》，預計約兩年半後向立法會提交新條例草案，期間政府會繼續制訂新規管制度和架構詳細安排聽取意見，同時亦會與旅議會探討其日後的公共職能，料新機構最快可於3年後開始運作。

江蘇客投訴被迫購物



導遊阿珍在車上羞辱遊客(上圖)，她事後公開道歉。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謝雅寶、林裕華）內地旅客來港被迫購物的醜聞近年不絕，先有惡劣導遊阿珍辱罵，後有「刀手」阿蓉與旅客大打出手，旅遊業聲譽受損。本港旅遊業議會去年已推出10招措施「救亡」，但宰客現象仍屢見不鮮，昨日仍有來自江蘇的內地旅客被迫購物，大表不滿。

旅議會去年10月推出10招，包括「一團一導遊」、確保導遊獲發底薪、導遊可按團員數目每人每日收取25元小費、議會派「臥底」巡查、旅行社及導遊記分制等，若旅行社或導遊違規會被記分，記滿分數便會被除牌3個月，以起警惕作用，令旅行社提供令旅客滿意的旅遊服務。

不過，措施成效不彰，今年2月發生導遊與客打鬥事件。女導遊林如蓉因購物問題，與內地遊客先起口角，繼而大打出手，事件轟動全城，最終被罰停牌半年。

10招救亡 成效不彰

至今年10月，有本地傳媒偷拍到香港入境團旅行社協會主席侯叔棋所管理的信成假期，竟出現「一團多導遊」；亦有1個江蘇旅行團不滿在香港被迫購物，令到澳門旅遊的時間被縮短，在澳門關關離境大堂靜坐，拒絕離境，連串事件顯示「10招」未能規管旅行社。

鑑於「10招」措施未能有效打擊宰客現

象，港府已決定成立獨立法定機構規管，但最快要3年後才成事，料未來數年宰客事件難以杜絕，而昨日便又有一批江蘇遊客在珠寶店被迫購物，有旅客不滿說：「一樣東西都要七八千到一萬，我沒有帶錢，你叫我怎麼買東西呀？不買東西不許出來。」

縱然醜聞不絕，「低團費」暢遊香港仍見普遍，有本港旅行社聲稱，廣州旅客只需繳付430元，便可參加1天即來回香港團，負責人表示，導遊會在早上8時到酒店接待旅客，帶他們到本港各名勝參觀，如會展中心、淺水灣等，更「全包」海洋公園入場費及一餐午餐，最後到免稅店購物。每位團員除需額外繳付20元導遊費外，毋須其他費用。

版導讀

發展商8質疑 圖阻規管樓花
政府擬立法規管一手樓銷售，代表一眾發展商利益的地產建設商會昨日提出8點質疑：包括已建成一手單位為何受規管、建築面積應繼續提供等。
詳刊A4

要聞

胡總赴朝使館 吊唁金正日
國家主席胡錦濤20日上午前往朝鮮駐華使館吊唁金正日。外交部發言人劉為民表示，中朝兩國一直保持高層往來，歡迎朝鮮領導人在雙方方便時訪華。
詳刊A5

體育

內地足壇掃黑 名哨法庭提審
內地「足壇反賭掃黑」案，20日分在遼寧省丹東及鐵嶺兩地中級人民法院開庭。在丹東，昔日「名哨」黃俊傑、周偉新在法庭提審。
詳刊A34

財經

港蟬聯「集資王」 IPO達2500億
雖然恒指今年累計跌幅超過20%，新股集資額大跌44%至2,500億元，但在全球各交易所集資額均大減之下，令港股仍蟬聯全球「集資王」寶座。
詳刊B1

港聞

霍家爆爭產案 弟告兄吞遺產
已故全國政協副主席霍英東死後5年爆發爭產官司。長房三子霍震宇入稟高院，指胞兄霍震寰將父親64億元遺產據為己有，要求罷免其遺產執行人身份。
詳刊A16

六合彩 MARK SIX

12月20日(第11/149期) 搜珠結果
26 29 31 37 43 49 2
頭獎：\$54,829,860 (1注中)
二獎：無人中
三獎：\$85,870 (153.5注中)
多寶：\$4,943,287
下次搜珠日期：12月22日